



F-STONE

政府采购电子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JWS2025-JJ61

采购项目：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

采购单位：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zfcg.czt.zj.gov.cn>) 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4月*日 14:00 (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JWS2025-JJ61

项目名称: 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

预算金额(元): 2250000.00

最高限价(元): 225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

数量: 三年, 预算金额为三年金额, 资金为医院自筹资金, 分年按实结算。

预算金额(元): 225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具体详见招标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3年, 详见文件要求。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至2025年4月*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 (北京时间, 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 政采云平台 (<http://zfcg.czt.zj.gov.cn>)

方式: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

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未进行供应商资格报名或登记（含网上报名登记）的供应商，应视为未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一般不得提出质疑，但因供应商资格条件受到限制、报名时间设定不符合有关规定等原因使供应商不能参加报名或登记的除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4月*日 14: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开标时间：2025年4月*日 14:00

开标地点（网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

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 其他事项：

4.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4.2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00030&articleId=ZoGATz0%2FwUdM7eXAIXLayg%3D%3D&utm=luban.luban-PC-37000.979-pc-websitegroup-zhejiang-secondPage-front.1.58e482b00f1311eea8dfcb72d7241801>）。

4.3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s://zfcg.czt.zj.gov.cn/luban/detail?parentId=600030&articleId=8usMobfHBXp2GJnj0IZ0EA%3D%3D&utm=luban.luban-PC-37000.979-pc-websitegroup-zhejiang-secondPage-front.3.b52770000f1311eeb3d92762a180ef93>，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

4.4 未进行供应商资格报名或登记（含网上报名登记）的供应商，应视为未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一般不得提出质疑，但因供应商资格条件受到限制、报名时间设定不符合有关规定等原因使供应商不能参加报名或登记的除外。

4.5 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应按规定的时间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

织机构可不予受理、答复。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解放南路 82-1

项目联系人（询问）：罗冠朝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81871380

质疑联系人：丁婷

质疑联系方式：0576-8187139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白石路 318 号中国（杭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北楼 512 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周丽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88781913

质疑联系人：徐少媚

质疑联系方式：0576-88785265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台州市椒江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建设路 6 号

联系人：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6-88225817

八、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服务

政采贷联系电话

银行	贷款年利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工商银行	3.8%起	卢嘉诚	13867658508
中国农业银行	3.8%起	龚盛	15858682216
中国建设银行	3.8%起	梅晶晶	88525339/13736585303
中国银行	3.75%起	王海	13857677798

浦发银行台州分行	4.05%起	王渊	13616676319
浦发银行椒江分行	4.05%起	孙瑞华	13857688081
交通银行台州分行	3.75%起	周翔宇	13867697018
招商银行台州分行	4.32%起	王海玲	13566413827
浙商银行台州分行	5.01%起	章涉漪	81880185/13606681262
中信银行台州分行	4.15%起	陈金园	13586052161
华夏银行台州分行	4.5%起	邱明达	81871518/13736252233
泰隆银行开发区支行	5.6%起	梁宛莉	13306869100
民泰银行椒江支行	5.8%起	陈慧珠	13857699669
绍兴银行台州分行	5.1%起	郭庭斌	15958633119
温州银行台州分行	4.55%起	王晓波	15824005475
平安银行台州分行	6.53%起	李俊丽	15906861025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4.35%起	戴莉丽	13566627207
金华银行台州分行	4.05%起	金雪婷	81886670/15968661569
台州银行	5.6%起	洪婷	15858624999
邮储银行台州分行	3.85%起	董庆	81888982/18957683735

合同履行保函联系方式

保险公司名称	保费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 费 500 元	徐凌	13905168070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 分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 费 1000 元	尹刚强	13750668184
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台州中心 支公司	年费率 0.5%，最低 保费 1000 元	王灵芳	88869818 13586123199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5%，最低 保费 1000 元	徐小明	88552788 13968603112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	林高明	15888682693

	费 500 元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2%，最低保 费 500 元	王仙高	13858600221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0.3%，最低 保费 1000 元	王仙春	13515769179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 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0.3%，最低 保费 1000	王春宇	13676675331

预付款保函联系方式

保险公司名称	保费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3%，最低保 费 500 元	徐凌	13905168070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 费 500 元	林高明	15888682693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 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2%，最低 保费 500 元	罗赛	13736605643

注：本次招标采用电子招投标，实行网上投标（非现场方式实施）。投标文件应当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上传，在项目开、评标活动过程中，投标人需时刻与采购代理机构保持联系。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2	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各投标单位自行前往勘察现场和周围环境，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单位自理。
3	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p>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还可以提供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 2. 经政采云加密处理、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U盘形式提供。数量为1份。 3.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以纸质文件的形式编制，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数量均为2份（一正一副）。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须分别密封封装，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未分别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为无效。 4.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顺位在先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5.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如发生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开启的情况，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仅递交备份文件的，投标无效。

		<p>6. 投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和纸质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和纸质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需分别密封，可采用以下两种方式其中一种送达（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p> <p>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交到开标地点；</p> <p>②采用邮寄方式，包裹外包装上请注明单位、项目名称、联系电话等信息，以便代理机构作接收登记工作，邮寄接收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地址：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台州市椒江区东环大道 576 号二楼，联系人：金老师，电话：0576-88781913。））。</p>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 90 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5	投标文件递交	<p>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2025 年 4 月*日 14:00 整</p> <p>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并在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备份投标文件。</p>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p>时间：北京时间 2025 年 4 月*日 14:00 整</p> <p>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p>
7	信用记录相关说明	<p>根据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p> <p>1)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开标后评标前；</p> <p>2)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p>

		<p>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与其他采购相关文件一并保存；</p> <p>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p> <p>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浙江政府采购网曝光台中尚在行政处罚期内的。</p>
8	实质性条款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9	是否提供样品及演示	否。
10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12	节能环保	<p>1、节能产品的强制采购政策</p> <p>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强制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无效。（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p> <p>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政策</p> <p>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p>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优先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
13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14	其他	<p>1、各供应商自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或查阅采购文件和相关更正公告等，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p> <p>2、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的，或在相同 Internet 主机分配地址（相同 IP 地址）报名或网上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须携带 CA 自备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时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p>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 2、采购人：是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养护与维护服务等。
-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特别说明

1、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2、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组织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接到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特别提示：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相关原件需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逾期将不予接收（原件放置在档案袋中，可不用密封）。原件仅作为核查复印件真实性之用，如仅提供了原件，投标文件中未提供复印件，不予认定投标文件中具备该份资料。资料原件也可以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替代】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声明书（附件 2）；
- (2) 授权委托书（附件 3）（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附件 4）；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附件 5）
- (5) 无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附件 6）；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附件 7）；
- (7) 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2、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附件 9）；
- (2) 投标方案描述（不限于以下条款）：
投标人针对检验科外送提供的服务计划（格式自拟）；
实验室仪器、试剂、方法学（须提供提供本项目所涉及的仪器设备清单、品牌及方法学）（格式自拟）；
实验室质量控制体系（格式自拟）；
管理与服务方案【包括投标人（包括公司规模、管理经营模式等方面）情况、项目实施和管理优势等方面因素，服务方案（包括检验科运营专家团队、售后服务等）】（格式自拟）；
物流配送方案：专业的试剂、样本冷链物流配送方案[含相关配送资质]（格式自拟）；
其他特色服务和响应措施、优惠条件（格式自拟）；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检验科设备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检验科主要设备的样本或彩页；
- (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附件 10）；

- (4)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 11）；
- (5) 技术需求响应表（附件 12）；
- (6) 证书一览表（附件 13）；
- (7)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附件 14）；
- (8) 商务需求响应表（附件 15）；
- (9) 售后服务情况表（附件 16）；
- (10)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3、报价文件的组成

(1) 报价文件由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中小企业等声明函（不符合中小企业要求的无需提供）以及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组成。

▲(2) 此报价为投标人一次性报出唯一的最终价格，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的报价将被拒绝。

(3)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及要求所包含的所有费用，投标人应考虑企业自身实力、经验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种因素，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4)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相关资料（如有）。

(5) 相关报价单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报价单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二) 投标文件的制作及递交要求

1、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处理（拒收、扣分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3)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5) 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2、投标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还可以提供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

(1) 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人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2)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公章、法人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温馨提醒：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信息，需要投标人联系浙江汇信科技有限公司（400-8884636）等相应公司进行办理，或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亦可。

(3) 投标人应当按照本章节“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与技术文件》

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4)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格式进行，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人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5)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责任。《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 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数量为 1 份。

(7) 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以纸质文件的形式编制，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数量均为 2 份（一正一副）。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须分别密封封装，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未分别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为无效。除报价文件外其余一律不准出现数字报价。如有不同标段，请按标段号分别装订，密封要求同上。

3、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前附表》。▲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 投标人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将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和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分别密封送交到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地点。▲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如电子备份文件无法正常启用，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投标无效。采购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3) 如有特殊情况，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4) 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4、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3）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开标

（一）开标事项

采购组织机构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本次招标采用先评审商务资格和技术服务方案，后公开并评审报价的办法实施。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会由招标项目负责人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对投标人进行签到验证。

4、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的制作和解密应使用同一个数字证书，否则将可能解密失败。

5、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

6、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审；

7、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汇总分；

8、开启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成功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后，方可查看各供应商报价情况。

9、报价文件评审；

10、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报价文件得分；

11、宣布综合得分结果及中标候选人名单；

12、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方法，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3、综合比较与评价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4、得分确认及评审报告编写

(1) 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复核,对于系统计算出的价格分及总得分进行确认;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及得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

5、评价

采购组织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三) 澄清问题的形式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理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政采云平台客户端里开标一览表录入的投标报价信息与扫描上传的报价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信息不一致的，以扫描上传的报价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信息为准，修正政采云平台上的报价信息；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在指定页面无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未在指定页面盖公章、在指定页面无授权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的，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跟报价文件出现混装或在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授权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不符的。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

8、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9、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10、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1、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显示投标供应商的 IP、MAC、设备硬件等信息重复的。

12、参加同一个标项的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13、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14、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供应商。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如发现中标供应商资格无效或其放弃中标资格，则按本次评标供应商得分排序结果依次替补或重新组织。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4、中标供应商在领取通知书之后，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中标供应商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若中标供应商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

5、招标代理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收费标准根据中标金额按照下列表格中服务招标类别费率计算，向中标单位收取招标代理费，该费用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出5日内一次性付清。（户名：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账号：1202003209900014176；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潮王路支行），财务联系电话：0571-88271625。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0%	1.50%	1.00%
100-500	1.10%	0.80%	0.70%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中标供应商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取消中标资格。

3、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4、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组织机构存档。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其中商务与技术文件分值70分，投标报价分值30分。评标标准按评分细化条款及分值进行评审。

（一）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由评标委员会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小数点后保留1位）。

（二）各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小数点后保留2位），计算公式为：

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三）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小数点后保留2位），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left(\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right) \times 30\% \times 100$$

（四）投标人综合得分=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投标报价得分。

（五）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有关规定，货物和服务项目中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

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本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含小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如为监狱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

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供应商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完整证明材料的，投标报价不予扣减。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

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2位小数。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推荐二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并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商务技术分（技术功能符合度）较高者为先，服务类采购项目以服务能力得分较高者为先。

五、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序号	评分栏目	评分标准	分值
1	企业综合实力及信誉	根据投标人履约能力、服务能力及信誉等进行综合打分：投标人履约能力、服务能力强，信誉佳得 5-4 分，投标人履约能力、服务能力一般，信誉基本满足本项目要求得 3.9-2 分，投标人履约能力、服务能力有欠缺得 0.9-0.1 分，不提供不得分。	5
2	ISO 15189 实验室认可	投标人通过 ISO 15189 认证，根据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实验室认可项目数量进行打分，大于等于 200 项得 6 分，大于等于 170 项得 4 分，大于等于 150 项得 3 分，大于等于 130 项得 2 分，大于等于 100 项得 1 分。提供证书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6
3	室间质评情况	3.1 提供为本项目提供检测服务的实验室的 2024 年度国家卫生健康委临床检验中心的室间质评证书，累计获得证书数量 ≥ 80 项得 3 分；累计获得证书数量 ≥ 60 项得 2 分；累计获得证书数量 ≥ 30 项得 1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提供检测服务的实验室和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必须一致）	3

		3.2 提供为本项目提供检测服务的实验室的 2024 年度浙江省临检中心室间质评证书，累计获得证书数量 ≥ 20 项得 3 分；累计获得证书数量 ≥ 10 项得 2 分；累计获得证书数量 ≥ 5 项得 1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提供检测服务的实验室和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必须一致)	3
4	仪器试剂性能情况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服务实验室具备检测本项目的相关仪器设备，配备合理，具有详细的设备信息，型号，具体性能参数描述，质量稳定能充分满足临床要求，得 5-4 分；设备性能一般，基本满足临床要求的得 3.9-2 分；配备不够齐全，内容欠缺的得 1.9-0.1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每个检测项目需提供近一个月内的室内质控分析。	5
5	检测方法学情况	供应商拟采用的检测方法学情况，方法学的技术先进，适用性强，方法学的技术合理、适用本项目，得 4-3 分，方法学基本满足本项目检测要求得 2.9-1 分，方法学简单技术落后，方法学有缺陷，得 0.9-0.1 分，与本项目检测要求差距较大的得 0 分。	4
6	实验室质量控制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控制措施可行性，实操性打分，质量控制措施可行，具有实操性得 5-4 分，质量控制措施较为可行，具有一定实操性的得 3.9-2 分，质量控制措施可行性较差，无可操作性的得 1.9-0.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5
7	实验室团队情况	投标人具有的副高及以上实验室人才情况，10 人及以上的得 6 分；8-9 人得 5 分；6-7 人得 4 分；4-5 人得 2 分；2-3 人得 1 分。 证明材料：以投标文件中出具的上述人员的职称证明材料及近三个月的缴纳社保复印件为评分依据。证明材料不完整或未提供的均不得分。	6

8	投标人业绩情况	<p>供应商提供追溯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以来,承接过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合同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p>注:投标时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否则不得分,同一企业、单位内的同一项目,三年内有多份合同的,按照一个合同计算。</p>	3
9	结果互认	<p>投标人列入“浙江省临床检验结果互认的医疗机构及项目(2019 版)”名单,通过互认的项目数≥ 45项得 6 分,通过互认的项目数≥ 40项得 3 分,通过互认的项目数< 40项不得分。</p>	6
10	服务方案和能力	<p>包括对投标服务方案阐述是否清晰、完整,对投标人情况、项目管理优势等方面因素,与项目需求的吻合程度以及偏差情况进行评议,服务方案阐述清晰、完整得 4-3 分;服务方案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2.9-2 分;服务方案较差,无可操作性得 1.9-0.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4
11	物流方案	<p>11.1 本项目冷链物流配送单位为投标人的得 3 分,配送单位为投标人同一法人或与投标人为关联单位的得 2 分,委托其他第三方冷链配送的得 1 分。提供相关的营业执照及道路运输许可证等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资料 and 提供证明资料不全不得分。</p>	3
		<p>11.2 样本运输时间≤ 5小时得 3 分,5 小时$<$标本运输时间≤ 8小时得 2 分,样本运输时间超过 8 小时不得分。样本运输时间指样本从医院出发至投标人实验室。</p> <p>注:须提供投标人实验室名称、地址、点对点精准定位导航地图截图或其他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全程冷链车的提供车辆相关证件及资料,如委托其他公司转运,需提供相关合同等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3
12	检测报告与医院网	<p>12.1 承担供应商检测报告与医院网络系统对接相应费用得 4 分,不提供不得分。</p>	4

	络系统对接方案	12.2 提供检测报告与医院网络系统对接方案，根据内容完整性、方案可行性、医院实际需求符合情况进行打分。方案阐述清晰、完整，可行性强的得 2-1 分；方案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0.9-0.1 分；未提供不得分。	2
13	应急响应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和措施内容完整性、可行性、医院实际需求符合情况进行打分。 方案内容详尽，结合实际、具有针对性得 3-2 分；方案内容齐全，缺乏针对性得 1.9-0.1 分；方案内容不齐，内容空泛或未提供不得分。	3
14	增值服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有利于医院长期发展的增值服务方案进行评分。增值服务方案可行，具有实操性得 5-4 分，增值服务方案较为可行，具有一定实操性的得 3.9-2 分，增值服务方案可行性较差，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1.9-0.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5
15	价格分	<p>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小数点后保留2位），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p>	30
合计			100

注:1. 电子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证书、合同等）应清晰可辨，如无法辨识，将不予给分。

2. 以上关于投标人资质能力的评估，提供的资质拥有人需与营业执照一致，不得用投标人所属母公司或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个别有特殊说明的条款外）。承担本次招标项目的主办检测实验室与投标人必须一致（以营业执照为准），如发现投标人成交后更换主办检测实验室，采购人有权再次招标，并取消成交人投标资格。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一、招标项目一览表

本次招标共 1 个标段，具体内容如下表：

标段	项目名称	数量	预算价/最高限价	服务期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1	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	三年	2250000.00	3 年	具体详见招标需求

二、项目概况

本项目招标内容为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包括病理标本）外送检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运输服务，配套车辆设备，配备服务人员，外送标本检测服务等全部工作。

三、服务要求

1、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包括病理标本）外送项目内容：（详见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外送服务项目清单）

2、转运标本种类：血液、痰液、尿液、分泌物等检验标本及病理标本。

3、标本的收取：除单位停诊外每日上门收取标本 1 次，按照与医院的约定的时间将检验（病理）结果传入医院信息系统。

4、标本的采集、保存和运输：

4.1 根据项目标本的要求采集和保存。

4.2 所有标本的运送必须符合标本温度的管理要求，采用相应的冷链运送技术。投标人负责全程冷链运送标本。

4.3 所有标本运送必须采用符合相关标准的冷链物流车或转送车辆及冷链物流箱，冷链物流车或转送车辆及冷链物流箱配备数量满足标本转送要求。

4.4 提供可实时监控物流各个环节的温度的系统和终端设备，能够对物流的全程进行温度监控、报警及记录，能够对整个过程进行溯源管理，并能够提交相关记录的纸质文档，以留档备查。

4.5 标本交接及运送过程必须符合样本的安全管理要求,符合生物安全规定的相关规定。

4.6 运输车辆拥有运输标本专业设备如生物安全转运箱,并装有处置生物安全应急事件的应急箱及消毒用喷壶,可以应对突发生物安全事件的现场处置。

4.7 投标人具备标本转运物流流程规章制度(包括标本运输紧急预案)及工作各环节操作说明书。

4.8 提供整个物流的完整书面规划方案,如配置的车辆多少,冷链车的数量,冷链箱的数量,每天物流运送的路线和车次的安排,如何保障样本每天的及时送达,安全措施、应急预案等。

5、免费提供检验(病理)业务相关贮存、转运所需的耗材。

四、投标人的检测能力和技术要求

1、投标人具备提供本项目检测服务的资质,提供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等需证明投标人具有投标项目的经营许可。

2、投标人应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设有专线服务电话,专门负责处理相关的日常咨询及售后服务工作。

3、中标单位在本项目服务期内,检测报告与医院网络系统对接,提供实施方案,相关软硬件及网络接口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五、商务要求

1、本项目报价采用优惠折扣的报价方式:即本次招标的检测项目服务费用结算以台州市公立医院政府定价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为基准价,投标人对本项目进行投标优惠折扣报价,如投标优惠折扣为 30%,即表示结算时在基准价基础上按 30% 进行结算,最高投标优惠折扣 100%(含 100%), $\text{结算单价}=\text{台州市公立医院政府定价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 \times \text{中标优惠折扣}$,预算金额用完为止(即合同金额为预算金额)。

除政策调整因素外,合同期内投标折扣率不再调整。

检测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标本检验、运输服务、配套车辆设备、配备服务人员、售后服务、质量监控信息、外送标本检测成本、结果传输信息系统维护等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外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付款方式

结算价=实际完成委托外送检验数量✖台州市公立医院政府定价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中标优惠折扣

检测费用按月结算，业务量的结算以当月项目检测清单或外送标本登记的签收记录为准。委托外送检验项目为医院实际需求为准。

合同期：以服务期叁年或实际结算金额达到合同金额，哪项先达到，本项目服务即终止。

4、其他

中标人对检验结果负责，因检验结果问题引起的医疗纠纷，对患方的所有赔（补）偿费用完全由中标人支付，同时中标人应对医院进行相应赔偿。对结果明显有差异的，应按医院要求进行复查，如引起医疗纠纷，需承担相应责任。

序号	项目清单	报告时间
1	肿瘤标志物	24h
2	贫血四项	24h
3	25-羟基维生素 D (VD(25-OH))	24h
4	A 型流感病毒 IgM 抗体	24h
5	B 型流感病毒 IgM 抗体	24h
6	B 族链球菌培养及鉴定	4-7 天
7	EB 病毒抗体测定	24h
8	EB 病毒衣壳抗原 IgM 抗体 (EB-VCA-IgM)	24h
9	f-psa/t-PSA 比值 (f-psa/t-PSA)	24h
10	HPV28 分型定量	3 天
11	N 末端 B 型利钠肽前体 (NT-proBNP)	24h
12	p16/ki-67 免疫细胞化学检测	7 个工作日
13	埃可病毒 IgM 抗体	24h
14	癌胚抗原 (CEA)	24h
15	丙肝 RNA (HCV-RNA)	周一至周五检测，次日报告
16	丙肝抗体	2 天（周日顺延）
17	丙型肝炎病毒核心抗原 (HCV-Ag)	2 天（周日顺延）

18	丙型肝炎抗体 IgG 检测 (HCV-IgG)	24h
19	补体 C3 测定	24h
20	补体 C4 测定	24h
21	不孕不育四项	24h
22	雌二醇 (E2)	24h
23	促红细胞生成素 (EPO)	24h
24	促甲状腺受体抗体 (TR-Ab)	24h
25	单纯疱疹病毒 II 型抗体测定	2 个工作日
26	单纯疱疹病毒 I 型抗体测定	2 个工作日
27	电解质六项	24h
28	丁肝抗体 (HDV-IgM)	2 天 (周日顺延)
29	丁肝抗原 (HDAg)	2 天 (周日顺延)
30	反三碘甲状腺原氨酸 (rT3) 检测	24h
31	肺炎衣原体 IgG 抗体 (CP-IgG) 检测	24h
32	肺炎衣原体 IgM 抗体 (CP-IgM) 检测	24h
33	肺炎支原体 IgG 抗体 (MP-IgG) 检测	24h
34	肺炎支原体 IgM 抗体 (MP-IgM) 检测	24h
35	风疹病毒抗体 IgG 定量 (RV-IgG)	2 个工作日
36	风疹病毒抗体测定	2 个工作日
37	肝纤四项	2 天
38	肝炎九项	2 天 (周日顺延)
39	肝脏肿瘤标志物	24h
40	弓形体抗体 IgG 定量 (TOX-IgG)	2 个工作日
41	弓形体抗体测定	2 个工作日
42	宫颈分泌物 TCT 检查与诊断+图文报告 -(门诊业务)	2 个工作日
43	骨代谢两项	24h
44	过敏原综合组特异性 IgE 抗体	2 天

45	过敏原总 IgE	2 天
46	呼吸道病毒抗体谱七项	24h
47	呼吸道合胞病毒 IgM 抗体 (RSV-IgM)	24h(周日顺延)
48	甲肝抗体 (HAV-IgM)	2 天 (周日顺延)
49	甲胎蛋白 (AFP)	24h
50	甲状旁腺激素 (PTH)	24h
51	降钙素原 (PCT)	24h
52	结核杆菌抗体 (TB-Ab)	24h
53	巨细胞病毒 DNA 定量测定 (CMV-DNA)	2 个工作日
54	巨细胞病毒抗体 IgM 定量 (CMV-IgM)	2 个工作日
55	巨细胞病毒抗体测定	2 个工作日
56	抗核抗体谱 16 项	24h
57	抗核抗体三项	24h
58	抗核提取物抗体 (抗 ENA 抗体 6 项)	24h
59	抗甲状腺过氧化物酶抗体 (TPO-Ab)	1 个工作日
60	抗甲状腺球蛋白抗体 (TG-Ab)	1 个工作日
61	抗甲状腺微粒体抗体 (Anti-TM) 检测	24h
62	抗精子抗体 IgG (ASAb-IgG)	24h
63	抗链球菌溶血素“O” (ASO)	24h
64	抗磷脂综合征抗体检测	周一至周五白天检测, 次日 报告
65	抗缪勒氏管激素 (AMH)	24h
66	抗双链 DNA 抗体 (dsDNA)	24h
67	柯萨奇 B 组病毒 IgM 抗体	24h
68	空气菌落总数	5 个工作日
69	类风湿三项	24h
70	类风湿性关节炎组合套餐	24h
71	类风湿因子 (RF)	24h

72	类胰岛素样生长因子结合蛋白 3 (IGF-BP3)	24h
73	淋球菌 DNA 定性检测 (NG-DNA)	24h
74	鳞状细胞癌相关抗原测定 (SCC)	24h
75	卵巢肿瘤风险值 (ROMA)	24h
76	梅毒初筛试验 (TRUST)	24h
77	密螺旋体颗粒凝集试验 (TPPA)	24h
78	免疫球蛋白 IgA 定量 (IgA)	24h
79	免疫球蛋白 IgE 定量 (IgE)	24h
80	免疫球蛋白 IgG 定量 (IgG)	24h
81	免疫球蛋白五项	24h
82	免疫组织化学染色诊断 (癌基因) ×2	7 个工作日
83	人附睾蛋白 4 (HE4)	24h
84	人副流感病毒 IgM 抗体	24h
85	人呼吸道合胞病毒 IgM 抗体	24h
86	人免疫缺陷病毒抗体 (Anti-HIV)	24h
87	乳腺肿瘤标志物	24h
88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 (NSE)	24h
89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 (NSE) 检测	24h
90	肾小球滤过率 (eGFR)	24h
91	食物性过敏原特异性 IgE 抗体	2 天
92	手部细菌培养	5 个工作日
93	手术标本或局部切取活检检查与诊断+ 图文报告	3-5 天
94	胎盘生长因子 (PlGF) 检测	周一、四检测, 次日报告
95	糖化血红蛋白 (HbA1C)	24h
96	糖类抗原 125 (CA-125)	24h
97	糖类抗原 15-3 (CA15-3)	24h

98	糖类抗原 19-9 (CA19-9)	24h
99	糖类抗原 242 (CA242)	24h
100	糖类抗原 72-4 (CA72-4)	24h
101	铁蛋白 (FER) 检测	24h
102	同型半胱氨酸	24h
103	外周血染色体 550 带检测	15 个工作日
104	微量元素六项	2 天
105	维生素 B 族 8 项检测+质谱法	3 天
106	维生素群+质谱法	3 天
107	胃泌素释放肽前体检测 (ProGRP)	24h
108	戊肝定性两项	2 天
109	物体表面菌落总数	5 个工作日
110	细胞角蛋白 19 片段 (CYFRA21-1)	24h
111	细小病毒 B19 核酸检测	5 个工作日
112	腺病毒 IgM 抗体 (ADV-IgM)	24h
113	腺苷脱氨酶测定 (ADA)	24h
114	消毒液监测	5 个工作日
115	心肌酶谱四项	24h
116	血促肾上腺皮质激素 (随机)	24h
117	血浆 D-二聚体 (D-Dimer)	24h
118	血皮质醇 (CORT 随机)+化学发光法	24h
119	血清白球比	24h
120	血清丙氨酸氨基转移酶	24h
121	血清餐后半小时胰岛素 (INS1/2)	24h
122	血清餐后二小时胰岛素 (INS2)	24h
123	血清餐后三小时胰岛素 (INS3)	24h
124	血清餐后一小时胰岛素 (INS1)	24h
125	血清促黄体生成素测定 (LH)	24h

126	血清促甲状腺激素 (TSH)	24h
127	血清促卵泡刺激素 (FSH)	24h
128	血清淀粉酶 (AMY)	24h
129	血清肌钙蛋白 T (TNT)	24h
130	血清肌红蛋白测定 (Mb)	24h
131	血清肌酸激酶 (CK)	24h
132	血清肌酸激酶同工酶活性 (CK-MB)	24h
133	血清甲状腺球蛋白测定 (TG)	24h
134	血清甲状腺素 (T4)	24h
135	血清空腹胰岛素 (INS0)	24h
136	血清泌乳素测定 (PRL)	24h
137	血清球蛋白 (GLOB)	24h
138	血清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 (β -HCG)	24h
139	血清三碘甲状腺原氨酸 (T3)	24h
140	血清铁离子 (Fe)	24h
141	血清游离甲状腺素 (FT4)	24h
142	血清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 (FT3)	24h
143	叶酸 (FOL)	24h
144	胰岛素样生长因子-1 (IGF-1)	24h
145	胰淀粉酶 (PAMY) 检测+免疫抑制-EPS 底物法	24h
146	乙肝 DNA (HBV-DNA)	24h
147	乙肝表面抗体定量 (HBsAb)	24h
148	乙肝表面抗原定量 (HBsAg)	24h
149	乙肝表面抗原定性 (HBsAg)	24h
150	乙肝三系定量测定 (新六项)	24h
151	乙肝三系定量测定 (新五项)	24h
152	乙肝三系定性测定 (五项)	24h

153	幽门螺旋杆菌抗体 IgG (Hp-IgG)	2 天
154	孕酮测定 (PROG)	24h
155	支原体培养及鉴定+药敏试验	4 天
156	组织病理学检查与诊断—加收项目×1	3-5 天
157	组织病理学检查与诊断—加收项目×2	3-5 天
158	组织病理学检查与诊断—加收项目×3	3-5 天
159	组织病理学检查与诊断—加收项目×4	3-5 天
160	组织病理学检查与诊断—加收项目×5	3-5 天
161	维生素三项（质谱法）	3 天
162	维生素五项（质谱法）	3 天
163	微量元素十项（质谱法）	3 天
164	甘胆酸	24h
165	甾体激素六项（质谱法）	3 天
166	血清生长激素	24h
167	狼疮抗凝物	24h
168	皮质醇	24h
169	ACTH	24h
170	性激素结合球蛋白	3 个工作日
171	抗心磷脂抗体定量 IgG. IgA. IgM	24h
172	封闭抗体	3 个工作日
173	蛋白 S 活性	24h
174	蛋白 C 活性	24h
175	NG-DNA	24h
176	UU-DNA	24h
177	CT-DNA	24h
178	地中海贫血基因	5 个工作日
179	乙肝核心 IgM 抗体定量	24h
180	兔球三项	24h

181	抗 β 2-糖蛋白1抗体(三项)	5个工作日
182	抗可提取性核抗原抗体(ENA)	3个工作日
183	肿瘤坏死因子 α (TNF- α)	3个工作日
184	抗子宫内膜抗体	24h
185	抗心磷脂抗体	24h
186	抗卵巢抗体	24h
187	17 α -羟孕酮	4个工作日
188	幽门螺杆菌HP抗体谱	2个工作日
189	病理癌基因蛋白两项	5-7天
190	病理单克隆抗体一项	5-7天
191	病理单克隆抗体二项	5-7天
192	病理单克隆抗体三项	5-7天
193	病理单克隆抗体四项	5-7天
194	HPV-6、11DNA	24h
195	外周血染色体400带	15个工作日
196	血红蛋白电泳	2个工作日
197	心肌酶谱五项	24h
198	血清肌钙蛋白T	24h
199	红细胞血型系统致新生儿溶血病	2个工作日
200	优生定性新四项	2天
201	网织红细胞计数	2天

六、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外送服务项目清单附表

维生素三项(质谱法)：25羟维生素D测定、血清维生素测定A、血清维生素测定D

维生素五项(质谱法)：25羟维生素D测定、血清维生素测定A、血清维生素测定D、血清维生素测定B9、血清维生素测定B12

微量元素十项(质谱法)：镉、钼、锰、硒、钙、镁、铜、锌、铁、全血铅测定

甾体激素六项（质谱法）：17 α 羟孕酮测定、血清双氢睾酮测定、血浆皮质醇测定、雄烯二酮测定、血清脱氢表雄酮、硫酸酯测定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以下为成交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项目名称：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

项目编号：ZJWS2025-JJ61

甲 方（采购人）：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

乙 方（中标人）：_____

根据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的招标结果，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条款：

一、合同文件

1. 合同条款。
2. 中标通知书。
3. 更正补充文件。
4. 招标文件。
5.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6. 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服务要求

1、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病理）标本外送项目内容：（详见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清单）

2、转运标本种类：血液、痰液、尿液、分泌物等检验标本及病理标本。

3、标本的收取：周一至周六每日上门收取标本 1 次，按照与医院的约定的时间将检验（病理）结果传入医院信息系统）。

4、标本的采集、保存和运输：

4.1 根据项目标本的要求采集和保存。

4.2 所有标本的运送必须符合标本温度的管理要求，采用相应的冷链运送技

术。投标人负责全程冷链运送标本。

4.3 所有标本运送必须采用符合相关标准的冷链物流车或转送车辆及冷链物流箱，冷链物流车或转送车辆及冷链物流箱配备数量满足标本转送要求。

4.4 提供可实时监控物流各个环节的温度的系统和终端设备，能够对物流的全程进行温度监控、报警及记录，能够对整个过程进行溯源管理，并能够提交相关记录的纸质文档，以留档备查。

4.5 标本交接及运送过程必须符合样本的安全管理要求，符合生物安全规定的相关规定。

4.6 运输车辆拥有运输标本专业设备如生物安全转运箱，并装有处置生物安全应急事件的应急箱及消毒用喷壶，可以应对突发生物安全事件的现场处置。

4.7 投标人具备标本转运物流流程规章制度（包括标本运输紧急预案）及工作各环节操作说明书。

4.8 提供整个物流的完整书面规划方案，如配置的车辆多少，冷链车的数量，冷链箱的数量，每天物流运送的路线和车次的安排，如何保障样本每天的及时送达，安全措施、应急预案等。

5、免费提供检验（病理）业务相关贮存、转运所需的耗材。

三、付款方式

结算价=实际完成委托外送检验数量✖台州市公立医院政府定价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中标优惠折扣（_____%）

检测费用按月结算，业务量的结算以当月项目检测清单或外送标本登记的签收记录为准。委托外送检验项目为医院实际需求为准。正式税务发票应随付款进度及时提供，甲方收到发票后付款。

四、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产品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知识产权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 若侵犯,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六、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成果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产品,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产品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合同期限

本项目合同期限以服务期叁年或实际结算金额达到合同金额,哪项先达到,本项目服务即终止。(服务期为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三年,即202 年__月__日起至202 年__月__日止。)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 乙方提供的服务及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本协议约定的,乙方应当重做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3. 如在服务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小时内到达甲方

现场。

4.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因乙方原因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及费用。

十一、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负责组织医生开检验单,按照《项目总汇》和《样本采集手册》(均以乙方提供的最新版为准)内容所列的方法和方式,正确填写申请单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病人的常规个人资料、临床诊断、医生和院方必要信息)、采集标本、处理和保存送检样本,对标本来源的合法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确保样本信息与检验申请单的信息相符。

2. 甲方人员与乙方人员有责任在以下环节(如有)共同进行签字确认:标本交接、申请单交接、知情同意书交接、耗材交接、特殊物品回执交接、其他物品交接、纸质报告单交接、结算票据、发票签收回执的交接。

3. 甲方向乙方交付检验申请单后,需变更检验内容(如增加检验项目或变更检验项目)的,甲方可口头向乙方通知变更检验内容,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变更检验内容,如果变更的检验内容并未超出双方约定的检验范围,乙方不得收取额外费用,乙方出具报告单的时间可以延长___天。

4. 乙方定期以电子邮件及快递形式发送对账单到甲方指定地址及联系人(甲方联系人: 邮箱: , 电话:),甲方应在收到邮件及5个工作日内回复。

5. 甲方应依法依规履行告知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根据甲方的通知,即时到甲方处收取标本。

2. 乙方保证按国家检验规范进行操作,并对送检标本的检验报告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因乙方原因导致的检验报告错误,乙方应承担责任。

3. 乙方有为甲方保密的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或授权前提下,乙方不得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泄露甲方委托检验的项目、检验的内容、检验的结果等甲方一切非公开信息,但受检者及其授权代理人通过司法途径查询、咨询、复印其检验项目、检验结果除外。

4. 乙方如需召回检验报告的,应即时向甲方申请召回检验报告,并提供新的检验报告,若因此造成甲方损失财产及声誉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5. 剩余标本(如有)由乙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保存、处置,甲方如对检测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标本保存期限内提出(法律法规对保存期限没有明确规定的,乙方检测后保存 30 日)。

十二、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未能如期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万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5 个工作日仍不能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2%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组织机构及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各执一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户 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日 期：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户 名：

开户银行（必填）：

账 号（必填）：

日 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____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1、投标声明书（附件 2）；
- 2、授权委托书（附件 3）（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附件 4）；
-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附件 5）
- 5、无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附件 6）；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附件 7）；
- 7、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附件 2

投标声明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编号为：ZJWS2025-JJ61）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的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____（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授权（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委托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附：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p>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务：

传真：

手机：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p>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附件 4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1.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 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附件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

致：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编号为 ZJWS2025-JJ61）的投标活动，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财产被接管、冻结或破产状态，有足够的流动资金，有能力履行合同；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

无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的承诺函

致：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编号为 ZJWS2025-JJ61）的投标活动，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有依法缴纳税收（享受免税政策的则无欠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不存在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声明函

声明函

致：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_____（填写“有”或“没有”，如实填写，如不填写视同未提供本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___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商务与技术文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商务与技术文件目录

-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附件 9）；
- 2、投标方案描述（不限于以下条款）：
 - 投标人针对检验科外送提供的服务计划（格式自拟）；
 - 实验室仪器、试剂、方法学（须提供提供本项目所涉及的仪器设备清单、品牌及方法学）（格式自拟）；
 - 实验室质量控制体系（格式自拟）；
 - 管理与服务方案【包括投标人（包括公司规模、管理经营模式等方面）情况、项目实施和管理优势等方面因素，服务方案（包括检验科运营专家团队、售后服务等）】（格式自拟）；
 - 物流配送方案：专业的试剂、样本冷链物流配送方案[含相关配送资质]（格式自拟）；
 - 其他特色服务和响应措施、优惠条件（格式自拟）；
 -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检验科设备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检验科主要设备的样本或彩页；
- 3、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附件 10）；
- 4、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 11）；
- 5、技术需求响应表（附件 12）；
- 6、证书一览表（附件 13）；
- 7、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附件 14）；
- 8、商务需求响应表（附件 15）；
- 9、售后服务情况表（附件 16）；
- 10、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附件 9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企业性质	
股东姓名	股权结构 (%)			股东关系	
联系人姓名	固定电话			传真	
	手机				
1. 企业概况	职工人数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注册资金	注册发证机关		公司成立时间	
	核准				

	经营范围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2. 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产品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时间	期限
	企业通过质量体系、环保体系、计量等认证情况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要求：

1. 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0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责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要求:

-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 2. 附人员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1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姓名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性别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联系电话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2

技术需求响应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招标参数	投标参数	偏离说明

要求:

1. 本表参照本招标文件第四章“公开招标需求”内容填制，投标人应根据投标的服务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对于投标产品的技术偏离情况需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一一比对给出，未达到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数值应以负偏离标注。若因技术实现方式等其他问题而导致的理解不同未标注负偏离的，需在备注中具体说明；若未按要求标注负偏离又未予以说明的，评审小组将视偏离程度给予扣分或认定为虚假应标。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13

证书一览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要求：

1. 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4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实施时间	项目质量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联系人电话
1						
2						
3						
...						

要求：

1. 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报价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5

商务需求响应表

序号	内容	招标需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6

售后服务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投标人情况	备注
1	售后服务情况（服务方式、服务网点、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等，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2			
3			
.....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7

___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 价 文 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地址：

时间：

报价文件目录

- 1、开标一览表（附件 18）；
- 2、报价明细表（附件 19）；
- 3、针对报价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
- 4、中小企业等声明函（附件 20）。（如有需提供）

附件 18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优惠折扣：%]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优惠折扣)	备注
台州市椒江区 妇幼保健院检 验标本外送检 测项目	大写：百分之_____； 小写：_____%	参照台州市公立医院政府 定价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 标准，按中标的优惠折扣 进行结算。

要求：

1. 本项目投标报价应包括劳务、管理、维护、保险、利润、税金、售后服务、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涉及的所有费用。投标人应考虑企业自身实力、经验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种因素，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9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优惠折扣：%]

序号	报价项目	优惠折扣	备注
1		大写：百分之_____；小 写：_____%	参照台州市公立医院政府定价的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
2		
3			
4			

要求：

1. 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需提供费用构成明细，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20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单位名称）的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的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填表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为了更加准确判定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请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官方网站——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来辨别制造商企业规模类型，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链接网址为

<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3、供应商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内容应填写而未进行填写或未如实填写的，将不给予供应商小微企业报价优惠扣除。

预成交供应商享受小微企业报价优惠扣除的，将按规定公开预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4、如国家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有新的规定的，从其规定。

附件：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五石中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投标人全称）_____（法人代表）_____合法授权参加台州市椒江区妇幼保健院检验标本外送检测项目（项目编号：ZJWS2025-JJ61）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五、本单位若有违反诚信投标、采购法律法规等行为，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接受投标担保的处理。如已中标，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说明：商务技术文件开启后30分钟内，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经办人邮箱（邮箱地址：zjwstz@163.com）；不填写或未按规定发出邮件的，视同默认不存在确认声明书中的相关违规情形。